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

## BEIJING CAPITAL LAND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8)

### 關連交易 贊助網球比賽

#### 緒言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本公司與中網公司訂立贊助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本公司將作為冠名合作商贊助由中網公司運營管理的2020年中網業餘聯賽及2020年網球菁英邀請賽，贊助費總額為人民幣15,500,000元，網球比賽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舉行。

#### 上市規則涵義

中網公司乃首創集團之聯繫人，而首創集團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因此，中網公司屬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該贊助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該贊助須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緒言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本公司與中網公司訂立贊助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本公司將作為冠名合作商贊助由中網公司運營管理的2020年中網業餘聯賽及2020年網球菁英邀請賽，贊助費總額為人民幣15,500,000元，網球比賽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舉行。

## 贊助協議

贊助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日期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

### 訂約方

(A) 本公司(作為贊助方)；及

(B) 中網公司(作為獲贊助方)

### 該贊助

根據贊助協議，本公司將作為冠名合作商贊助由中網公司運營管理的2020年中網業餘聯賽及2020年網球菁英邀請賽，即網球賽事名稱為「2020年首創置業中網業餘聯賽」和「2020年首創置業網球菁英邀請賽」，為此，本公司同意向中網公司分別支付贊助費人民幣12,000,000元及人民幣3,500,000元。

於釐定贊助費之基準時，本公司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a)網球比賽的知名度；(b)作為冠名贊助商的影響力；(c)網球比賽於中國各類媒體宣傳報導的價值；及(d)中網公司根據其過往舉辦性質相似的網球比賽的經驗估計的每場網球比賽的運營管理預算(包括場地租賃及佈置、聘請裁判、接待員及其他工作人員、獎盃及獎品等)，並已經由訂約方審閱。

贊助費將由本集團以現金支付。贊助協議簽署後，50%的贊助費將於收到中網公司提供的發票後最多20個工作天內繳付；於網球比賽完成後，50%的贊助費將於收到中網公司提供的發票後最多20天內繳付。

## 期限

各贊助協議自簽訂之日起生效，有效期為一年或至該贊助款項獲悉數繳付且贊助協議的合作權利和利益得以實現之日止。

## 網球比賽之組織及管理

2020年首創置業中網業餘聯賽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中國多個城市，包括北京市、上海市、武漢市、重慶市、成都市、昆明市及瀋陽市舉行。就2020年首創置業中網業餘聯賽而言，本集團獲得的贊助權益為：(a)本公司為比賽的獨家冠名贊助商，擁有分站賽及總決賽的比賽冠名權；(b)本公司Logo將於比賽報名渠道網頁、直播平台、網球賽場及現場新聞報導中曝光，並於比賽場地設立展台；(c)參加全國各分賽區及北京年終總決賽開幕式、頒獎儀式並致辭等；(d)享有一定數量的免費參賽名額及球迷見面會參與名額（在比賽現場或公司當地項目案場）；及(e)賽事媒體宣傳覆蓋。

2020年首創置業網球菁英邀請賽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七日於中國北京市及上海市舉行。就2020年首創置業網球菁英邀請賽而言，本集團獲得的贊助權益為：(a)本公司為比賽的獨家冠名贊助商；(b)本公司Logo將於比賽報名渠道網頁、直播平台、網球賽場及現場新聞報導中曝光，並於比賽場地設立展台；(c)參加全國各分站賽開幕式、頒獎儀式並致辭；(d)享有在分站賽賽區特邀參賽名額；及(e)賽事媒體宣傳覆蓋。

## 訂立贊助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中國網球公開賽是中國唯一以國家命名的國際網球賽事，是國內綜合級別最高、參賽人數最多、影響力最廣的領軍賽事，是中國頂級體育IP之一。中網業餘聯賽和網球菁英邀請賽是依託中國網球公開賽的品牌資源形成的全國性網球比賽。公司積極踐行「品質生活共同體」的企業品牌戰略，通過贊助網球比賽，借助其累積的覆蓋全國的球迷及網球愛好者群體，通過網球人群的消費導入，為本公司提供廣泛的市場營銷及廣告商機，實現房地產業務板塊的目標客戶共享，同時於舉辦網球比賽的不同城市進行媒體宣傳報導，而本集團於該等城市均有若干項目，該等曝光度將有助於推廣本公司的品牌及標誌，持續提升公司品牌影響力。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贊助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或更佳且公平合理的商業條款及公平基準所訂立，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李松平先生及蘇健先生因彼等於首創集團的董事職務及／或管理層角色而自願放棄投票外，就本公司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根據上市規則，概無其他董事於提供該贊助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概無其他董事須就批准贊助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董事會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 有關訂約方之資料

本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868）。本公司為中國領先的大型地產綜合運營商，主要致力於以住宅物業開發、奧特萊斯綜合體、城市核心綜合體及土地一級開發作為發展的四大核心業務線，並以高新產業地產開發、文創產業地產開發及長租公寓等創新業務為補充。

中網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其為首創集團之聯繫人，因此屬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中網公司主要從事組織、推廣和管理亞洲的體育運動賽事。中網公司是中國網球公開賽運營機構，擁有「中網業餘聯賽」等中國網球公開賽孵化的全國性網球主題推廣活動的運營權。

## 上市規則涵義

中網公司乃首創集團之聯繫人，而首創集團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因此，中網公司屬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該贊助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該贊助須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另有界定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含義：

「中網公司」	指	北京中國網球公開賽體育推廣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及首創集團之聯繫人，因此屬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首創集團」	指	北京首都創業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四年十月二十六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由北京市政府直接監管，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本公司」	指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2868）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及修改）
「訂約方」	指	中網公司及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該贊助」	指	本公司作為冠名合作商，贊助由中網公司運營管理的網球比賽，贊助費總額為人民幣15,500,000元
「贊助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網公司分別就有關各網球比賽的贊助事宜訂立兩份項目合作協議書
「網球比賽」	指	2020年中網業餘聯賽及2020年網球菁英邀請賽
「%」	指	百分比。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控股股東」、「百分比率」及「附屬公司」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語之涵義。

承董事會命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斯維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李松平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鍾北辰先生(總裁)、李曉斌先生、胡衛民先生及范書斌先生；非執行董事蘇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旺先生、黃翼忠先生及劉昕先生。